

中阳县中小企业服务中心便函

中企函〔2022〕7号

签发人：王志强

关于对县十六届人大二次会议第 B10 号建议的

答 复

刘瑞民、武爱忠、王瑾、任志伟等代表：

您（您们）提出的关于畅通暖泉乡镇快递收发的建议收悉。现答复如下：

暖泉乡镇自 2019 年全国电子商务综合示范项目实施以来，通过三年的建设运营，快递下乡服务已覆盖全乡镇所有行政村，在电商中心的物流大力整合下，所有快递均可派送到各行政村站点，平均派送时效 48 小时。2022 年 1 月示范项目合同期满，承载企业服务期满，快递下乡服务也走向市场化运作，由于缺少对快递物流企业的资金及相关政策的继续扶持，快递企业由于成本过高，故而将一些偏远乡村站点集中整合，导致各村快递只能到临近较大的站点去收发快递。

对此，县政府多措并举加大对物流园区和物流企业支持

力度。一是用足用好国家各项支持政策，统筹用好专项债和各级财政资金，全力推进物流体系建设。加快建设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在全县新建2个设施。二是进一步完善农村三级寄递物流体系，对农村地区除县政府驻地镇和乡镇政府驻地村以外的行政村的下行快件，根据省财政厅、省发改委、省邮政管理局印发的《全省农村寄递物流服务全覆盖省级专项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晋财建[2022]49号），按照单件补助平均不高于0.5元、0.3元、0.1元的标准落实差异化补助支持。三是由县发改局牵头，县工信局、财政局、邮政公司、电商中心也进一步协调整合各物流快递公司，积极兑现落实扶持奖补政策，尽快疏通快递下乡的最后一公里。

承办联系人：李永安

联系电话：13546291712

中阳县中小企业服务中心

2022年8月26日

抄送：县政府办、县人大教科文卫工委
